【高品质镁合金专用丝材制备系统】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项目采购的高品质镁合金专用丝材制备系统，能配合陕镁中心现有挤压工艺，经在线收丝、精密拉拔及表面处理，实现镁合金丝材的完整收卷与精密加工，确保尺寸均匀，满足连续化生产需求。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为中小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投标人应提供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需确保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有效，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属行业为： 工业 。

2. **□ 本采购项目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说明：请项目单位根据采购实际情况在“□”中打勾（☑）。未进行勾选的，视为只接受本国产品参加）**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采购项目中所含的投标产品及制造商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计量、节能、安全和环保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的规定或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三、采购标的概况**

（一）采购项目名称： 高品质镁合金专用丝材制备系统

（二）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1套

（三）最高限价：人民币 99万 元。

（四）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

（五）交付地点：西安交通大学创新港校区工行楼1层高大厂房3-1159B室。

（六）付款进度安排：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并通过验收后付合同总价100%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高品质镁合金专用丝材制备系统须由在线收丝系统、线材精密拉拔系统、砂带抛光机、精密线绕机和辅助工装及用具等子系统构成，各子系统需满足相应功能和技术需求，集成安装调试后可用于高品质镁合金丝材制备。除了收丝系统和精密拉拔系统两个核心功能外，砂带抛光机须能去除表面氧化皮和浅表层缺陷，提高线材表面质量。

该系统能够用挤压+精密拉拔的复合工艺进行镁合金焊接专用丝材的研制和生产，须满足以下要求：1.依托陕镁中心现有的镁合金挤压线，建设线材在线收丝系统，实现镁合金挤压丝材的完整收卷；2.对成卷收集的丝材进行精密拉拔加工，丝材经表面抛光和气氛保护退火后外观光亮、尺寸均一（直径可控范围：1.6-2.0mm；直径误差≤±0.02mm；长度可绕满现有工业用标准焊丝盘（内径150mm、外径270mm））的连续丝材，满足自动化焊接生产需求。

各子系统技术指标及功能如下：

1. 在线收丝系统1套；

（1）8线头同步收丝（力矩电机）；

（2）收丝速度：0.1—5m/min，变频电机8线头同步收丝（使用磁粉离合器），收丝速度：0.1—5m/min，变频电机，连续可调，单离合器的力矩控制，连续可调；

（3）可收丝范围：Ф1.2—3.2mm；

（4）卷筒尺寸：400mm工字盘。

2. 精密拉拔系统2套；

（1）排线模式：精密排线；

（2）排线驱动：PLC+伺服电机+丝杆；

（3）操控面板：7寸及以上触摸屏；排线节距参数可调节；

（4）收卷张力控制：磁粉离合器，0-2.5kg 张力可调；

（5）放卷张力控制：磁粉离合器，0-1.2kg 张力可调；

（6）可张合放线盘：盘径Ф400—450mm；

（7）计米停机：达到设定长度后设备可自动停机。

3. 精密绕线机1套；

（1）绕线轴数：变频驱动，单轴，最高转速3000/min；

（2）导针移动距离：±40mm，移动精度：±0.01mm；

（3）适用线径：1.5mm；

（4）最大卷径：220mm；最大幅宽：145mm。

4. 砂带抛光机1台；适合大盘重丝材表面抛光处理，可水抛和干抛。

（1）抛光线径：0.5—20mm;

（2）抛光线速度：0-60m/min。

5. 辅助工装及用具1套；

（1）辅助工装包含收丝系统转向舞蹈器8套；聚晶拉丝模具2套；

（2）用具包含丝材400工字盘8套，特氟龙管1盘30米，调试用惰性气体4瓶氩气，主要用于设备调试过程中的保护性气氛提供，气体费用由设备提供方支付，气瓶押金由设备采购方垫付，待使用完毕可凭押金条退款，丝材及模具清洁剂1套，抛光机砂带纸1卷10米砂带属于设备上的易耗品，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设备方将免费提供两套不同目数的砂带，涵盖240目至1000目（包括240目、400目、600目、800目、1000目），其中1000目砂带基本能实现半镜面抛光效果。此外，还包括全系统所需的电线及电工用品等。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质保期： ≥3 年，质保期内免费维保≥2次/年。质保期满后，仍需提供专业维修服务，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注明维修服务单项报价。
2. 服务响应时间：接到维修电话后4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8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维修人员到现场后若问题特殊无法现场修复的，供货方需在24小时内给出合理解决方案。
3. 培训要求：提供培训电子资料及视频；供方免费为用户培训至少 2 名操作人员进行为期至少 5 天的现场操作培训以及应用培训，保证用户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管理和应用等工作要求。不定期地免费提供相关设备应用方面的技术咨询等。

**六、采购标的的履约验收标准应明确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验收标准等事项。产品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若双方有特殊要求，应以双方约定的标准为准。产品外观应完好无损，包装应牢固、标识清晰。产品功能应符合双方约定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验收方式应包括对产品的外观、包装、标识进行检查，以及对产品的功能、性能进行详细检测。验收结果应通知乙方，并在验收期内提出异议。验收标准应包括所有客观、量化指标，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可以通过在采购人、使用人中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

|  |
| --- |
| 现场的检验指标及方法 |
| 序号 | 功能或指标 | 验收或测试方法 |
| **项目建设单位验收要求：** |
| 1 | 货物外包装与外观无损伤 | 现场核查 |
| 2 | 货物配置、包括备品备件、耗品耗材等提供齐全，货物实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数量与采购结果、合同约定相符。 | 依据《合同》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需求》《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投标澄清函》《技术协议》等）约定，现场核查。 |
| 3 | 所有功能和指标参数（包括边界极限值）达到采购结果合同约定要求。 | 依据《合同》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需求》《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投标澄清函》《技术协议》等）约定，现场测试，供应商应提供《产品出厂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书》和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 4 | 提供《培训视频》影像资料 | 现场核查 |
| 5 | 验证测试设备的运行稳定性 | 试运行验证测试设备运行稳定达标 |
| 6 | 《供应商货物类项目完工报告》《项目建设单位货物类项目完工自验收报告》《项目建设单位货物类项目完工自验收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等与验收相关的材料由项目建设单位妥善保管存档。 |
| **学校验收复核要求：** |
| 1 | 项目建设单位填写《学校采购货物类项目验收复核申请表》 |
| 2 | 提供《供应商货物类项目完工报告》 |
| 3 | 提供《项目建设单位货物类项目完工自验收报告》 |
| 4 | 学校组织验收专家组现场复核供应商与项目建设单位货物到货完工验收完成情况 |
| 验收时是否需要供应商提供样品 | 是□ | 否☑ |
| 验收时是否需供应商提供必要的其他设备 | 是□ | 否☑ |
| 除现场验收外，需提供的其他验收要求 |
| 除现场验收外，是□否☑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对于检测机构的要求：国家正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由验收复核专家认可之后作为验收复核通过的主要依据。对于检测执行标准的要求：各项检测项目标准以检测机构按照行业相关要求最新适用并执行的标准为准。 |